**德阳市罗江区审计局**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_Toc817355392)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3](#_Toc874063884)

[（二）2025年工作计划 3](#_Toc100716833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_Toc1641490325)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7](#_Toc28140173)

[（一）收入预算情况 7](#_Toc466743038)

[（二）支出预算情况 7](#_Toc84878823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8](#_Toc1866631982)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8](#_Toc646280607)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8](#_Toc67389333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8](#_Toc12761130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9](#_Toc110869545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0](#_Toc1535043490)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1](#_Toc57729059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11](#_Toc137968664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2](#_Toc125405487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_Toc1030973195)

[（一）机关运行经费 12](#_Toc1417437389)

[（二）政府采购情况 12](#_Toc1176828176)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2](#_Toc1376675945)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3](#_Toc1328265039)

[十一、名词解释 13](#_Toc1105296339)

**德阳市罗江区审计局**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1.机构设置。区审计局设有办公室（法规与内审监督股）、农业农村行政社保和经济责任审计股、财政投资金融和国有企业监督审计股共3个股室，另有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德阳市罗江区基本建设投资审计中心。

2.主要职责。区审计局为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接受区委、区政府领导，业务上接受国家、省、市审计机关指导。主要职责包括：

（一）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地方审计规范性文件，参与起草地方财政经济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审计工作规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级有关部门（单位）和区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和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区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级各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区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政府投资和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区级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损益，区政府及有关部门驻区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区级有关社会保障基金、住房公积金、社会捐赠资金、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财政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组织开展审计领域内的交流与合作活动，指导和组织开展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十一）按照本部门权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贯彻落实审计管理体制改革要求，明晰审计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审计业务流程，改进审计工作方式，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审计监督合力。

## （二）2025年工作计划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力服务改革发展大局。更加自觉把牢政治方向，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央省市区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和罗江审计工作实际相结合，深入领会新时代审计工作的新职责新定位。对照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点目标任务，科学谋划2025年审计项目计划，做到党的工作部署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切实推动重大政策落地落实、财政资金提质增效、重大项目加快建设。

（二）加强统筹协调，全力抓好各项审计工作。牢固树立审计“一盘棋”意识，进一步做好省市区联动审计项目实施。加强审计资源统筹，做好“审计细胞工程”重点任务常态化任务的细化分解和审计项目的高效落实。深化贯通协作机制，强化纪巡审融合，加强与区委审计委员会成员单位及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整合监督力量，增强监督效能，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三）强化自身建设，全力提升干部队伍素质。加强政治能力建设，引导审计人员对标政治要求开展经济监督，确保审计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加强专业能力建设，通过抽调人员参与省市审计项目、开展审计大讲堂、参加审计业务培训“上挂下派”等形式，增强审计干部能查能说能写本领。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严格执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坚持依法审计、文明审计、廉洁审计，着力培养业务精通、敢于担当、能打硬仗的干部。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区审计局下属德阳市罗江区基本建设投资审计中心事业单位1个，其经费纳入局机关经费预算。

区审计局总编制26名，其中行政编制7名，事业编制19名，工勤编制0名。在职人员总数19人，其中：行政人员5人，事业人员14人，工勤人员0人；离退休人员5人，其中：退休人员5人。本次公开数据包括下属二级单位数据。

#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审计局收支均包含下属单位数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5.46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减少15.77万元，主要是减少了派出审计室相关业务经费；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9.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88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15.77万元，主要是减少了派出审计室相关业务经费。区审计局2025年收支总预算455.46万元。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收入预算455.4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5.4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455.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5.46万元，占80.24%；项目支出90.00万元，占19.7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审计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55.46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减少15.77万元，主要是减少了派出审计室相关业务经费。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5.46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9.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88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审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55.46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15.77万元，具体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9.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88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9.67万元，占78.9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81万元，占12.47%；卫生健康支出13.1万元，占2.88%；住房保障支出25.88万元，占5.68%。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87.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90万元，主要用于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派出审计室运行、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182.4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0.5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5.2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97万元，主要用于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3.88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9.22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5.8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审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65.4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4.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50.7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审计局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事务。

根据区政府安排的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四川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实行了公务用车改革，取消了公务用车，减少车辆运行费用。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

　　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0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区审计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审计局2025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区审计局及下属德阳市罗江区基本建设投资审计中心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0.71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减少4.04万元，下降7.3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减少了部分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区审计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85.8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和中介机构协助审计服务。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区审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固定资产原值总额81.5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0辆。

　　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5年区审计局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产出、效益、满意度方面设置一级指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设置二级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附件：1.德阳市罗江区审计局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2.德阳市罗江区审计局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3.德阳市罗江区审计局2025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公开表